



人权理事会
咨询委员会
第三十一届会议
2024年2月19日至23日
临时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临时议程和说明*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3. 咨询委员会正在审议的人权理事会决议对其提出的要求：
 - (a) 纳入性别观点；
 - (b) 促进民主和公平的国际秩序；
 - (c) 纳入残疾人观点；
 - (d) 神经技术与人权；
 - (e) 军事领域新兴技术对人权的影响。
4. 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三和第四节及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三节的执行情况：
 - (a) 审查工作方法；
 - (b) 议程和年度工作方案，包括新的优先事项；
 - (c) 任命来文工作组成员。
5. 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报告。

* 因提交方无法控制的情况，经协议，本报告迟于标准发布日期发布。



说明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03 条，咨询委员会将从其成员中选出一名主席及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通过议程

咨询委员会将收到临时议程及这份关于临时议程所列项目的说明。¹

安排工作

大会议事规则第 99 条规定，每个委员会拟在届会开始时通过一项工作计划，尽可能定出结束工作的预定日期、审议各项目的大致日期，以及分配给每个项目的会议次数。² 据此，咨询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草拟的一份时间表供其审议核可，其中说明第三十一届会议每个议程项目/会议工作方案内容的先后次序和会议时间分配情况。

咨询委员会的人员组成

人权理事会在第 18/121 号决定中，决定将咨询委员会的周期调整为 10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此，委员的任期将于每年 9 月 30 日届满。

目前咨询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和每位专家的任期情况如下：³ 努拉·阿拉姆罗(沙特阿拉伯，2024 年)、努尔·杰哈尼(卡塔尔，2025 年)、约瑟夫·热拉尔·安戈(毛里求斯，2026 年)、白凡锡(大韩民国，2026 年)、纳迪娅·阿迈勒·贝尔努西(摩洛哥，2026 年)、拉巴·布达什(阿尔及利亚，2025 年)、阿尔多·德坎波斯·科斯塔(巴西，2024 年)、米莱娜·科斯塔斯·特拉斯卡萨斯(西班牙，2025 年)、里瓦·甘古利·达斯(印度，2026 年)、塞巴斯蒂安·达席尔瓦·伊萨塔(安哥拉，2025 年)、朱厄尔·梅杰(巴哈马，2026 年)、哈维尔·帕鲁莫(乌拉圭，2025 年)、瓦西尔卡·桑钦(斯洛文尼亚，2025 年)、帕特雷茨娅·萨斯纳尔(波兰，2026 年)、瓦西利斯·泽维列克斯(希腊，2024 年)、卡特琳纳·范德黑宁(比利时，2026 年)、弗兰斯·维尔容(南非，2024 年)、张越(中国，2025 年)。

3. 咨询委员会正在审议的人权理事会决议对其提出的要求

(a) 纳入性别观点

人权理事会第 6/30 号决议请咨询委员会在执行任务时，包括在审查相互交织的多种形式歧视妇女行为时，经常并且系统地纳入性别观点，并在其报告中列入关于妇女和女童人权状况的资料和定性分析。

¹ A/HRC/AC/31/1.

² 见 A/520/Rev.17。

³ 任期届满年份如括号中所示。

(b) 促进民主和公平的国际秩序

人权理事会第 8/5 号和第 18/6 号决议请咨询委员会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对这两项决议给予应有重视并为执行决议作出贡献。理事会第 18/6 号决议还决定设立促进民主和公平的国际秩序独立专家这一新的特别程序任务，任期三年。该项任务定期延长，最近一次是经理事会第 54/4 号决议得到延长。⁴

(c) 纳入残疾人观点

人权理事会第 7/9 号决议鼓励咨询委员会和理事会其他机制在开展工作时和在其建议中酌情纳入残疾人观点，以利将残疾人纳入理事会的工作。理事会第 26/20 号决议决定设立残疾人权利特别报告员这一新的特别程序任务，任期三年。该项任务定期延长，最近一次是经理事会第 53/14 号决议得到延长。⁵

(d) 神经技术与人权

人权理事会在第 51/3 号决议中，请咨询委员会以无障碍格式，包括提供易读文本，编写一份关于神经技术在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方面的影响、机遇和挑战的研究报告，包括就人权理事会及其特别程序和附属机构如何以连贯一致、整体全面、包容各方和行动导向的方式应对神经技术带来的人权机遇、挑战和缺口提出建议，并向理事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交该研究报告。

人权理事会在第 51/3 号决议中，还请咨询委员会在编写上述研究报告时，征求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和建议，并考虑到它们已经开展的相关工作，其中包括会员国、国际和区域组织、人权高专办、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条约机构、在各自任务范围内开展工作的联合国其他相关机构、基金和方案、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医疗和技术界、学术机构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

咨询委员会在第二十九届会议上举行会议讨论了该专题并任命了一个起草小组，编写这份提交人权理事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报告。目前起草小组成员包括努拉·阿拉姆罗、努尔·杰哈尼、约瑟夫·热拉尔·安戈、白凡锡、米莱娜·科斯塔斯·特拉斯卡萨斯(报告员)、里瓦·甘古利·达斯、朱厄尔·梅杰、哈维尔·帕鲁莫、瓦西尔卡·桑钦、帕特雷茨娅·萨斯纳尔、瓦西利斯·泽维列克斯(主席)、卡特琳纳·范德黑宁、弗兰斯·维尔容、张越。

在同届会议上，委员会决定征求各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和建议，包括会员国、国际和区域组织、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条约机构、在各自任务范围内开展工作的联合国其他相关机构、基金和方案、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医疗和技术界、学术机构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委员会还请起草小组根据第二十九届会议的讨论情况，向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初稿。

咨询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注意到起草小组提交的报告初稿，并举行会议讨论了该专题。在同届会议上，委员会欢迎嘉宾、会员国和民间社会积极参与讨论，还欢迎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对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后分发的普通照会和调

⁴ 关于该项任务的最新报告载于 A/HRC/54/28 号和 A/78/262 号文件。

⁵ 关于该专题的最新报告载于 A/HRC/52/32 号和 A/78/174 号文件。

查问卷作出的答复。委员会请起草小组根据第三十届会议的讨论情况，向第三十一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草稿。

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将收到起草小组提交的报告草稿，该草稿将以会议室文件的形式分发。

(e) **军事领域新兴技术对人权的影响**

人权理事会在第 51/22 号决议中，请咨询委员会考虑到联合国系统内正在进行的讨论，编写一份研究报告，审查军事领域新兴技术对人权的影响，并将研究报告提交理事会第六十届会议。

人权理事会在第 51/22 号决议中，还请咨询委员会在编写上述研究报告时征求各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和建议，并考虑到它们已经开展的相关工作，其中包括各国、在各自任务范围开展工作的联合国机构、实体、基金和方案、国际和区域组织、人权高专办、理事会特别程序、条约机构、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学术机构、多利益攸关方倡议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

咨询委员会在第二十九届会议上讨论了该专题并任命了一个起草小组，编写这份提交人权理事会第六十届会议的研究报告。目前，起草小组成员包括：白凡锡(主席)、纳迪娅·阿迈勒·贝尔努西、阿尔多·德坎波斯·科斯塔、米莱娜·科斯塔斯·特拉斯卡萨斯、里瓦·甘古利·达斯、朱厄尔·梅杰、哈维尔·帕鲁莫(报告员)、瓦西尔卡·桑钦、瓦西利斯·泽维列克斯、卡特琳纳·范德黑宁、弗兰斯·维尔容、张越。

在同届会议上，咨询委员会请起草小组编写一份调查问卷草稿，以征求各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和建议，包括各国、在各自任务范围内开展工作的联合国机构、实体、基金和方案、国际和区域组织、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条约机构、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学术机构、多利益攸关方倡议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这份草稿将由咨询委员会在第三十届会议上审议，之后对外发送。咨询委员会还请起草小组根据第二十九届会议的讨论情况，向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大纲。

咨询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注意到起草小组提交的报告大纲和调查问卷草稿，举行了若干次会议讨论这一专题，并欢迎嘉宾参加讨论。在同届会议上，委员会决定通过一份普通照会将调查问卷发送给各利益攸关方，包括各国、在各自任务范围内开展工作的联合国机构、实体、基金和方案、国际和区域组织、人权高专办、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条约机构、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组织、私营部门、学术机构和多利益攸关方倡议，以在 2023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征求他们对该专题的意见和建议。委员会还请起草小组在第三十一届会议上审议根据上述普通照会收到的答复，并向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报告初稿。

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将就这一专题举行讨论，并审议利益攸关方对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后分发的普通照会和调查问卷的答复。

4. 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三和第四节及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三节的执行情况

(a) 审查工作方法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77 段的规定，咨询委员会可在理事会规定的工作范围内，提出进一步提高其程序效率的建议，供理事会审议和批准。

人权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三节第 35 至第 39 段提到了咨询委员会。理事会在该决议附件第 39 段规定，咨询委员会应努力加强成员间闭会期间的工作，以执行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81 段的规定。

因此，咨询委员会不妨在第三十一届会议上讨论与其工作方法有关的议题。

(b) 议程和年度工作方案，包括新的优先事项

人权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35 段规定，理事会应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加强与咨询委员会的互动，通过研讨会、小组讨论会和工作组等工作形式，并通过对委员会的建议提供反馈意见，与咨询委员会进行更加系统的接触。

咨询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决定编写一些思考文件，供咨询委员会每届会议内部使用，也可在人权高专办的网站上发布。

咨询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决定将题为“在联合国人权机制中保护受害者的权利：就严重侵犯人权行为获得补救和赔偿的权利”的研究提案提交人权理事会审议和批准。⁶

在同届会议上，咨询委员会请弗兰斯·维尔容考虑到本届会议的讨论情况，编写一份关于在边境管制政策和程序背景下以及在此类政策和程序实施中的种族歧视问题的思考文件，供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审议。

咨询委员会不妨决定在第三十一届会议期间继续讨论议程项目 4，包括上述一些议题和其他新的优先事项。

(c) 任命来文工作组成员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91 至 93 段，咨询委员会适当顾及性别平衡，从每个区域组指定一名，共任命五名成员组成来文工作组。如出现空缺，咨询委员会应从同一区域组任命一名独立而权威的专家补缺。由于审查和评估收到的来文需要有独立的专家意见和连续性，来文工作组的独立和权威专家的任期为三年。任期只能延长一次。

来文工作组的现任成员是咨询委员会在第二十六届⁷、第二十八届⁸ 和第三十届⁹ 会议上以及 2023 年闭会期间任命的。

⁶ [A/HRC/AC/30/2](#), 附件四。

⁷ [A/HRC/AC/26/2](#), 第 23-25 段。

⁸ [A/HRC/AC/28/2](#), 第 23-26 段。

⁹ [A/HRC/AC/30/2](#), 第 21-24 段。

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将注意到闭会期间通过默许程序新任命的人选，以接替 2023 年 11 月辞职的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组的工作组成员。

5. 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报告

咨询委员会将收到报告员编写的第三十一届会议报告草稿，供其通过。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38 段，咨询委员会将向理事会 9 月届会提交年度报告，并就该报告与委员会主席进行互动对话。理事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将审议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报告和第三十二届会议报告。
